

## 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林書語

電話：05-5522101

傳真：05-5345640

電子信箱：ylhg12166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斗南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民業二字第11305171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3YB03982\_1\_13161422714.odt)

主旨：函轉原住民族委員會「113年度獎勵推廣原住民族語言模範母親及模範父親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廣為宣傳並鼓勵原住民族人於指定時間前踴躍向該會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13年3月12日原民教字第113001057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會為落實原住民族語言家庭化，將配合本(113)年5月母親節及8月父親節，獎勵於家庭積極傳承族語之推廣原住民族語言模範母親及父親，以帶動各族致力族語傳承與發展之風氣，爰訂頒旨揭計畫。

三、本案重要期程如下：

(一)族語模範母親：

- 1、即日起至113年4月10日：填妥紙本申請表檢附相關資料向該會(郵戳為憑，請寄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6樓教育文化處)提出申請。

斗南鎮公所 113/03/14



1130003498



2、113年4月20日：該會完成評選。

3、113年5月12日：公告得獎名單並公開表揚。

(二)族語模範父親：

1、即日起至113年6月15日：填妥紙本申請表檢附相關資料向本會(郵戳為憑，請寄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6樓教育文化處)提出申請。

2、113年6月30日：該會完成評選。

3、113年8月8日：公告得獎名單並公開表揚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雲林縣原住民族發展協會、雲林縣娜魯灣原愛協會、雲林縣六輕原住民族發展協會、雲林縣原住民族關懷協會、雲林縣原住民族運動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雲林縣原住民協會
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



裝

訂

線

